

安溪县水利局文件

安水〔2024〕90号

安溪县水利局关于2024年4月1日—4月30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(表) 材料审批的公告

根据水土保持法及闽发改投资〔2021〕382号文件的有关规定，2024年4月1日—4月30日我局共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（表）材料3份，现予以公告，公告期2024年5月6日—6月5日。

联系电话：0595—68786973

邮 编：362400

通讯地址：安溪县金融行政服务中心6号楼B幢22楼水土保持工作站

附件：安溪县水利局关于 2024 年 4 月 1 日—4 月 30 日生产
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（表）材料审批的公告
目录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安溪县水利局关于2024年4月1日—4月30日生产建设项目
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（表）材料审批的公告目录

序号	生产建设项目名称	建设单位	建设地点	审批文号	审批日期	审批意见
1	新景德园小区	泉州新景宇创房地产有限公司	安溪县德苑片区 04-F-02b地块	安房2024006	2024.4.19	见附件
2	泉州市品上包装用品有限公司 厂区（1#-3#、5#-7#厂房）	泉州市品上包装用品有限公司	安溪县官桥镇官郁村	2024007	2024.4.30	见附件
3	安溪县尚卿乡新楼村月山至 翰苑村溪内公路工程	安溪县尚卿乡 翰卿村民委员会	安溪县尚卿乡新楼、 翰卿、翰苑村	安水审〔2024〕 9号	2024.4.30	见附件

安溪县水利局办公室

2024年5月6日印发
